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2013〕65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切实加强对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的领导，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陈 东（市长）

副组长：陈澄民（副市长）

成 员：邱伟泽（市政府副秘书长）

秦 雯（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彭锦清（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柯群坚（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陈岳泉（市监察局局长）

吴毅青（市发展改革局局长）

许汉焕（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黄克新（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邱辉盛（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王全录（市水务局局长）

郑慈透（市农业局局长）

刘小杰（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林利潮（市公安局副局长）

李创生（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胡壮国（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林伟雄（市林业局副局长）

黄勇东（揭阳供电局副局长）

黄伟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林映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

吴俊材（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分局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联系电话：8263234，传真：8228418），负责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柯群坚同志兼任，副主任由吴俊材同志兼任，人员从市检察院、监察局、发展改革局、城乡规划局、农业局、林业局、国土资源局抽调组成。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6月13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揭阳市开展 2012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 工作方案的通知

揭府办〔2013〕6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揭阳市开展2012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方案》业经市人